



大会

Distr.: Limited
27 March 202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理事会

第四十三届会议

2020 年 2 月 24 日至 3 月 20 日

议程项目 9

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

《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的后续行动和执行情况

布基纳法索*、海地**、巴基斯坦、土耳其**和也门**：决议草案

43/... 有效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

人权理事会，

回顾大会 2002 年 3 月 27 日第 56/266 号决议，其中大会通过了《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

又回顾人权委员会 2002 年 4 月 25 日第 2002/68 号决议和 2003 年 4 月 23 日第 2003/30 号决议，

还回顾人权理事会 2006 年 6 月 30 日第 1/5 号、2009 年 6 月 18 日第 11/12 号、2013 年 3 月 22 日第 22/30 号和 2017 年 3 月 23 日第 34/34 号决议，其中理事会延长了有效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

欢迎大会 2019 年 12 月 18 日第 74/137 号决议，

鼓励工作组加紧努力，争取切实完成任务，并就此定期向人权理事会和大会提交报告，

1. 决定将有效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政府间工作组的任务再延长三年；

2. 请有效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政府间工作组主席就其举行会议的情况向人权理事会提交一份年度报告；

* 代表属于非洲国家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

** 非人权理事会成员国。



3. 请秘书长和高级专员向工作组提供切实执行任务所需的一切人力、技术和财政援助；

4. 请有效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政府间工作组主席每年在题为“消除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心理和相关不容忍行为”的项目下口头介绍最新情况，并与大会进行互动对话；

5. 决定继续处理这一优先事项。
